

草街航电枢纽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委托处置项目询价公告

一、询价条件

草街航电枢纽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委托处置项目已具备发包条件，询价人为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草街航电枢纽，发包人为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现对该项目采取公开询价的方式确定服务单位。

二、项目概况与询价工作范围

1.项目地址

重庆市合川区草街镇草街航电枢纽

2.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六章第八十条：“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申请取得许可证”。草街航电枢纽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进行处置。

3.本次项目采用经评审最低价法，最高限价为：0元/吨。

4.询价内容

本次项目拟对草街航电枢纽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进行委托处置，矿物油总类别为HW08，其中包含（900-217-08、900-220-08、900-249-08），总计约12吨。废矿物油总类别为HW08，其中包含（900-217-08、900-220-08、900-249-08）。处置的具体数量以现场实际双方确认为准，乙方负责处置过程中的人工费、运输费、处置费、管理费、通行费、转运联单费、保险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5.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对危险废物的管理规定执行。报价单位需提前到现场查

看油品状况。

6.服务期限：合同签订日起7天。

三、 报价人资格要求

报价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条件：

①报价人为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②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单位。

③具有重庆辖区当地环保局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证书上明确有HW08(900-217-08、900-220-08、900-249-08)等类别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范围，且能处置危险废物年产生量10吨以上。

④近两年具有危险废物处理相关业绩1个及以上。

⑤报价人没有任何被列入黑名单。

四、 报价文件递交

1. 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合川区草街镇草街电站生产管理大楼。

2.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8月12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将予以拒收。

4. 采用邮寄等其他方式递交报价文件的，所有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五、 发布公告的媒介

六、 本次询价公告及结果公示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官方网站

([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
&key=2](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key=2))、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
(<http://43.240.249.108:8088/PMS/>) 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询价人：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合川区草街镇草街电站生产管理大楼

联系人： 刘绍红 陈笔飞（资料接收人）

电 话： 18996117977 18996157182

八、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3-42463669

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7日

